**北京市总工会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**

**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的说明**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的单位范围

北京市总工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北京市职工物价监督总站1个所属单位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

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.5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其中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2016年预算数0万元，比2015年持平。
2. 公务接待费。2016年预算数0.1万元，比2015年持平。
3.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。2016年预算数5.4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2016年预算数0万元，运行维护费5.4万元，均与上年持平。